

夏民族起于東方考

楊向奎

民廿牛月刊第十七卷
第六七合期單行本

夏民族起于東方考

賜向奎

一 序言

王國維氏的名著《殷周制度論》裏，有這樣幾句話：

自上古以來，帝王之都皆在東方。太昊之墟在陳，大庭氏之廟在岱，黃帝邑於涿鹿之阿，少昊與顓頊之墟皆在陰廟，帝嚳居塗。惟使祀官塗都平陽，舜都隨阪，禹都安邑，但徙在西北，與古帝宅京之處不同。揆諸其間庶氏而家在陰廟之成陽，辰星有虞氏而子孫封於陰廟之虞縣。孟子稱舜生卒之地皆在陝西。蓋洪水之災，特別當其半滅，一時或有遷都之事，非定居於西北也。禹時都邑雖無可考，然夏自太康以後，以迄后桀，其疆域及地名之見於經典者，殆在東土，與商人錯居河洛間蓋數百歲。而有天下，不常厥色，而前後五遷，不出北幾千里之內。故自五帝以來，政治文物所自出之帝皆皆在東方。

他雖沒有詳細的考證，而大體的說法確是對的。這本來是很明顯的事情：夏商的都處之地，都在東方。但事有出乎意料者，自漢晉以來譜上古史的人提到夏代，總說他們的建國不出今山陝省南部及河南省西部的地方。固然，河東一帶不能說沒有夏民族活動的地點，然而能說夏代永遠拘於伊洛以西嗎？很明顯的證據，如少康和南窮的紛爭地域，始終不到河南省中部，皆在東方。而開

于夏禹的傳說，如左傳襄公七年云：「禹合諸侯於塗山」

執玉帛者萬國」，自來注家多以「泰山說塗山，無論當

否，要亦不在河東。又如越絕書云：「禹敷水到大越，上茅山大會計，更名茅山曰會稽」，其地皆離河東甚遠。這是很矛盾的事實，沒法解釋的；除非你們承認夏族確已在有了九州。所以夏都不出河東一帶之說，本應消滅。但最近錢四先生於禹跡會稽塗山別有新解，爲補補上項矛盾問題之有力的意見。他說：

禹曾於陰廟，會稽本爲茅山，以通鑑推之，其相當於河東大陽之山乎？冰履河冰往，大陽之山亦謂之爲陰山者，是也。

……以二廟之地望推之，則塗山之近伊洛可知也。山澤經，山

南翼障堵，禹父之所化，冰履伊冰往，自臨涇縣東南諸山是其

地。然則禹塗山與陝北諸山地正相近。（個別地理考）

錢先生之說自有其博證，今姑錄其結論於此。但我覺得此說雖可彌補上項的衝突，但亦有難解的地方：（一）因陝九山中的太山，錢先生說爲霍太山，因以說九山皆在西方。今按，霍太山即山西霍山，在古籍中有簡稱「太岳」的，如晉書禹陝口雷首，至于太岳；有簡稱霍山的，



如周禮夏官司馬『冀州，其山鎮曰霍山』，爾雅釋地，『西方之美者，有霍山之多珠玉焉』。而凡稱『太山』者，自其上下文觀之，無不爲東岳泰山，此例舉不勝舉。而求能解作霍山者，除呂覽外，則絕無（惟謂乎地形猶取自呂覽，不足爲要證）。（二）史記封禪書（今本管子與禪取此）云，『禹封泰山，禪會稽』，錢先生不能謂此太山爲霍山，則禹不能封於山東而禪於山西；以其他十二家封與禪之地報推之，會稽之在山東，無疑也！（三）墨子節葬下云，『禹東教乎九夷，道死，葬會稽之山』。因後世說會稽在紹興，故有人改『東教乎九夷』爲『教于越』（依據鄭玄；然以上文之『七戎』『八狄』例之，自以『九夷』之文爲是。既云『東教乎九夷』，又云『道死葬會稽之山』，則說會稽在山陰固不可，而說在山西亦難通也。

錢先生文乃論周初地理者，論夏代不過旁證，其是與否，與全文大體無關。本人此文並未能撼動錢先生全文之結論也。

二 前編

夏代以前的歷史，雖幽渺難稽，然看後世的傳說，

唐大傳云，『販於頤丘，就時負夏』，頤丘亦南邑。治

由古代帝王活動的地域，亦足瞻古代民族活動的範圍。看上所引王國維的話，則知古代兗州一帶河濟流域實爲中國文化的發源地。蓋其地爲黃河冲積層，平原沃野，最宜初民的生活。夏之前代爲虞，而禹乃相傳繼舜爲天子者，故論夏域，應並及虞舜活動的地望。史記五帝本紀云，『舜耕歷山，漁雷澤，陶河濱，作什器於蕪丘，就時於負夏』。雷澤，依集解引鄭玄說爲兗州澤，正義引括地志謂在濮州雷澤縣。阿濱，依集解引皇甫麟說在定陶，壽丘，謂在魯東門北。負夏，依集解引鄭玄說爲衛地。以上諸地蓋皆在今山東省境，惟集解引鄭玄說歷山在河東，相去甚遠，當屬非是。曾鞞齊洲二堂疏云，『以予考之，耕稼陶漁，皆舜之初，宣同時，則其地不宜相遠。……圖記皆謂齊之南山爲歷山，舜所耕處，故其城名歷城，蓋信然也』。曾氏之說，較爲合理，依其論定。且韓非子難一篇有云，『歷山之農者侵畔，舜往耕焉，期年，則畝正。河濱之漁者爭坻，舜往漁焉，期年而讓長。東夷之陶者器苦窳，舜往陶焉，期年而

氏春秋後漢云，『舜葬紀市』，燭弓山海經皆有舜葬蒼梧之說，王應麟因學案謂『蒼梧山在海州界，近古之紀城』是知紀市與蒼梧之說不忤。於古籍中竟舜之足跡，蓋莫不在東方。而孟子益指實舜爲東夷之人，如云：

舜生於諸侯，遷於夏，卒於陰陽：東夷之人也。

趙岐注未能指實其地，而云，『在東方夷服之地』。蓋既云『東夷之人』，則趙注雖籠統而實是；舜絕不能至河東也。又由舜之後裔言，亦知其應居河濟流域。史記周本紀云，『武王追思先聖王，乃褒封……帝舜之後於陳』，陳即今河南睢陽縣地。又左傳襄公九年有云，『昔有過澆殺斟鄩以伐虞、虢，滅夏后相。后繼方娠，逃出自資，歸于有仍，生少康焉。……澆使厥求之，逃奔有虞，爲之庖正，以除其害』。這一段夏代喪亂的故事，留待下面詳說，只看少康所奔的有虞，杜注謂『舜後諸侯也。梁國有虞縣』，虞縣即今河南虞城縣地，與陳之地望相近。則知，舜生於東夷，死於東夷，後裔亦封於東夷之地也。蓋舜跡之至河東，由於史記五帝本紀之誤說舜爲虞州人，其說不知所本。就史記以前書籍記舜事者言，知其不可靠也。

3

再上推至唐，漢書地理志中山國唐縣注云，『堯山

在南』，應劭注，『故堯國也』。史記周本紀云『褒

封……帝堯之後於薊』，則是堯國及其後裔，皆不出今河北省。而括地志云，『堯陵在濮州雷澤縣』（史記五帝本紀注引），又云，『故堯城在濮州鄆城縣東北十五里』（同上引），是堯之傳說亦在河濟間。又如左傳襄公九年

云，『陶唐氏之火正閼伯居商丘』，商丘爲宋地，亦可爲旁證。然而堯都所以徙至河東之故，蓋由吳季札之一言。左傳二十九年記季札聘魯觀樂，爲之歌唐，曰，

『思深哉！其有陶唐氏之遺民乎？』史記貨殖傳乃言『唐人都河東』。唐即晉地，或爲堯之後裔所居，不足云堯曾都此也。且唐與堯是否有關，亦成問題，其詳可參看董書業先生之『帝堯陶唐氏名號溯源』（浙江圖書出版社第四卷第六期）一文，則又不能以唐之所在證堯之所在也。

據舜所在的地望既明，則虞廷重臣之踪跡亦可得言。論語云，『舜有臣五人而天下治。五人者，禹，稷，契，后夔及蕡。禹在後事章鑿之。茲先說稷。今所傳之義，當與史記皆謂舜時后稷即周始祖。如堯典云，『帝

則知爲「稷」者實不始於陳。左傳二十九年傳云，「……稷」，田正也，有烈山氏之子曰柱，爲「稷」，自夏以

上祀之。周棄亦爲「稷」，自商以來祀之」。則知周棄

之先已有烈山氏子爲「稷」，而云「自夏以上祀之」，或

耶舜之「后稷」也。周棄之不得爲虞夏的「后稷」，於此

之外，更有他證。據史記周本紀所列周代世系，亦知陳

最早不過在商湯時代，距虞舜尚有數百年之隔。今列史

記原文如下：

后稷之與在虞夏之際，皆有令德。后稷卒，子不窪立。不

窪卒，子鞠立。鞠卒，子公劉立。……公劉卒，子慶節立，國

於豳。慶節卒，子皇孫立。皇孫卒，子差弗立。差弗卒，子發

立。發卒，子公畢立。公畢卒，子高圉立。高圉卒，子圉圉

立。圉圉卒，子公叔祖立。公叔祖卒，子古公亶父立。……

送葬，度漆沮，臨深山，止於岐下。古公……生少子季歷，季

歷生昌，有聖瑞。古公卒，季歷立，是爲公季。……公季卒，子

昌立，是爲西伯，西伯曰文王。

我們看他說后稷是在唐虞之際，不當當夏后政衰時；如果說爲太康時，則以後至文王僅十三代，而夏殷年代據漢志引述，謂夏十七王，四百三十二歲；殷三十一王，六百二十九歲。自不窪之子鞠至文王十三世，要除去千年

之久，他們爲什麼全這樣長壽呢？三國時誰周已經發了疑問，他道：

劉蕡云，《世后稷以服葬虞夏》，言世稷實是失其代數也。若不居親廟之子，至文王千餘歲，唯十四代，亦不合事實。（史記索隱引）

清戴震有《不窪以上失官致一文，亦同此意。毛詩正義亦云：

虞夏及殷共有一百歲，每世在位皆八十年，乃可充其數耳。命之長短古今一也，而使十五君在位皆八十許載，于必將老始生，不近人情之甚。以理而推，實難據也。

時正義僅疑而無說，雖識之說，尤無證據。周言「后稷」無不指始祖禹（如禹孫），不能說「后稷」是泛指禹後爲稷者。而言自后稷至文王共十五代者，不僅史記，且有周語云：

自后稷之始基精民，十五王而文始平之。

故知年代與世數之不相合，非由不窪以上失官難致，乃由說禹爲虞廷之官也。如依上引左傳文字，則知禹乃商稷，以三十年一代計，彼正當湯後百年，或太庚，小甲之時，曾爲商官也。太史公一面據其他典籍錄周世系，另一面又承襲禹之誤誤，謂禹爲虞官，致有此失。

以上所論，乃說明虞廷重臣無西方周代始祖之
虞，虞稷應爲烈山氏之後。虞稷非西方之人，人師明，次請
論契。使記殷本紀謂契封於商，王國維謂商爲宋地，即
今河南商丘縣。世本居篇云，「虞居唐」，王國維以爲即
漢志魯國蕃縣。自虞後至咸湯雖有八遷，其地望皆與
此不相遠。近傅孟真先生有殷商民族起自東北之說，
其證甚博，可成定論。則契之爲東方人乃無問題矣。次
論星陶及盈：

帝汪泄紀謂「星陶生於曲阜，曲阜限地，故帝因之
而以姓曰辰」。是星陶亦東夷人，與舜居處相同。禹
與星陶同爲五臣中之要角，如大戴禮王言曰：「昔者舜左
禹而右星陶」，而此二人之關係亦最密切。如史記夏本紀
言，「帝禹立而舉星陶，裨之且授政焉，而星陶卒。後
舉盈，授之政」。伯益則自曹大家例文傳注，鄭玄毛詩
譜，高誘呂聲秋注皆謂即星陶之子，雖不詳其所據，
而史記言益，贏姓，贏服音同，或即一姓，則謂本爲一
家，初無不可。由其後裔證之，此說尤易成立也。

1 翁仲興徐

左傳文公十二年有云，「蔡侯叛楚」，又十四年，

『子孔，潘崇將襲羣舒』。經宣公八年，『楚人滅舒
蓼』。杜注謂『羣舒偃姓，舒庸舒鵠之屬。廬江有舒
城，舒城西南有龍舒』。正義謂，『今廬州府舒城廬江
二縣之境，皆羣舒也』。星陶之後，何以南至廬江？蓋
亦自北遷來者。舒字徐本一字，不特音同，字形之譌
變亦可得言。王贊引春秋『徐人取舒』作『徐人取部』，
而金文『徐』作『部』，則是由『舒』譌『部』，由『部』譌『
舒』，致一字變爲兩字，一族遂成兩族。故如春秋襄公
十四年，『齊陳桓執其君于舒州』，史記作『田常執簡公
于徐州』，崔駰曰，『即春秋舒州也』。而徐寶魯東晉
邑，史記魯世家謂『楚伐我，取徐州』，徐廣謂徐州在魯
陳。賦文『邾』字云，『邾下邑，魯東有邾城』。此邾
城當爲羣舒發源之地。故所謂羣舒亦即『羣徐』。詩大
雅嘆武，『率彼淮浦，省此徐土』，即羣舒之地，亦即
彼時之淮夷也。左文五年秋，楚滅六；冬，滅蓼；臧
文仲云，『星陶庭墜不祀，……哀哉！』可知者星陶後。
杜注謂六在廬江六縣，蓼在安豐蓼縣；亦正群舒之地。
徐爲偃姓，偃爲偃姓；今知除舒爲一，偃偃自非二矣。

方之民族，皆得以『夷』稱之。如夏後杞國亦嘗同化於

夷，左僖二十三年傳，『杞，夷也』；襄二十九年，『杞，夏餘也，而耶東夷』。『夷』蓋泛稱，不能區別

種族。不能因除有夷稱，遂即斷定與夏為絕不相同之民族，二者之間關係實至密切也。

2 秦

史記秦本紀謂伯益（伯益同，次史公誤分爲二）是秦人的祖先，故秦爲嬴姓。而嬴姓諸國本在山東，秦之獨西，亦由遷徙而往也。秦本紀記其祖先有鬻廉者，而鬻廉實東方傳說中的人物。孟子有云：

周公相武王，築宗廟，伐奄三年，封其君，廢庶孽於海隅而殺之。（參

文公）。

奄亦原姓（見舊本），飛廉又爲秦之祖先，是知秦，奄一族。而奄在今曲阜，知秦實由東來。復起東方與諸嬴姓相遠處，或即一個民族，故秦聲亦謂之夏聲。左襄二十九年傳季札觀樂，爲之歌秦，曰：『此之謂夏聲，夫能夏則大』。秦人所歌而曰夏聲，蓋『夏』即『雅』也。

（偷撫德序續等說）。『雅』則夏人之歌，秦人所奏，乃其

舊章。章太炎謂秦歌烏鳥即大小雅（見後述五）。欲知秦

聲何以爲夏聲，當知秦夏本皆通處東方之民族也。

三 禹篇

以上所論，乃說明與禹有密切關係之人皆在東方，因以說禹有在東方之可能。然堅強證據仍須於禹的本身求之。禹的都邑雖無顯明的記載，然由其他方面，亦易推得。齊侯鑄鐘銘有云：

翼草盛唐，有最在帝所，惟受天命……成有九州，禹禹之境。

成唐即咸湯，《堦》、博古圖釋『都』，是知湯都即禹都。史記秦本紀云，『自虞至湯八遷，湯始居毫』，是湯都於毫。相傳毫有三處：皇甫謐謂慶爲北毫，穀熟爲南毫，偃師爲西毫。班固鄭玄以爲陽都偃師，皇甫謐以爲湯居穀熟，臣瓊注漢志以爲陽都山陽郡之薄縣（即北毫）。王國維之說，以薄縣之說爲是，而以偃師穀熟之說爲無稽。王氏之論證據甚多，已成定說。薄縣在今山東曹縣南二十里地。是禹都亦不出河濟之間，與舜陶諸人的居地正合。僅此孤證，尚難成立，由關於禹的故事傳說之地言，亦足以證成此說也。

考證大禹的故事傳說的地望，有一事須特別聲明，即禹的治水故事，不足爲說明彼都處之地之證。依禹遺

言，各重要水道皆會由彼疏導，既不足說禹爲東方人，亦不能爲禹居西方之證。今以其故事較有一定地域可言

者攷證之。此類大禹故事的地望重要者計有：會稽，塗

仙二事。此外餘的傳說，自亦可作旁證。

1 會稽

逸周云：

吳伐越，班會稽，壅管涔，築莫革。吳子使采葑，且問之。

……仲尼曰：「丘聞之，昔禹致葬於會稽之山，防風氏後至，

厲殺而戮之，其骨包革，此爲大矣。」

此種傳說，又見於韓非子鰐邪。因孔子以禹致葬神之

會稽爲越之會稽，故後人言會稽者皆以浙江紹興地當

之。然謂禹會諸侯（虞舜作令諸侯）於越，則將引起下列

的困難問題：（1）與夏禹相去太遠，耶不說夏在河東，

如余所論，亦遠不能至南越；（2）禹封泰山禪會稽，二

者地望不宜相去太遠。然則會稽果何在？曰：即泰山

也。此說似嫌奇突，試詳論之。冰經衛冰注云：

又有岱岱之山，古防山也，亦謂之爲陵山，又曰陳山。岱岱云，『岱，猶岱也。』

是知會稽爲後起之名，知防，茅所在，會稽自得。春秋隱公八年有云：

三月，齊伯使完來歸陵。庚寅，我入陵。
佐傳謂：

鄒伯請釋泰山之祀而祀周公，以泰山之廟易齊廟。三月，隨

使

蕩蕩歸，不祀泰山也。

杜注謂陵在琅邪費縣東南。今費縣尚有陵水，陵山當易求。禮記檀弓有云：

孔子少孤，不知其墓，葬於五父之衢。……問於鄭襄公之母，然後得金葬於防。

括地志謂『陵山在兗州曲阜縣東二十五里，禮記云孔子母葬於陵也』（史記孔子世家注引）。曲阜縣東與費縣爲

界，知防山正在陵地也。至何以又名茅山？詩魯頌閟宮：

泰山巖巖，魯邦所瞻，奄有幽際，造焉大東。

毛詩疏謂：

幽際今在魯地，故言烏巖有。

是知魯境有蒙山，以今之地域求之，則費縣，曲阜之間

正有蒙山，與防山之地望合。『蒙』『茅』一音之轉，

蒙山即茅山也。夏本紀集解又引皇覽說，謂會稽本名苗

山。苗與茅音蒙皆一音之轉。至於謂之棟山，如依越絕云，『棟猶鎮也』，鎮者，大山，又非泰山莫屬。蓋防

在泰山附近，析言之可有二名；混言之，可以泰山括之，故又名棟山也。會稽既在泰山下，則知禹所封所禪之地望本不相遠。又吳越春秋所謂『還歸大越，登茅山以朝四方羣臣』之大越，實爲閩甌間地。春秋桓公元年有云：

公及伯黑子越。

杜注謂『睡，大睡，瘠地也。越，近睡地名』。江永春秋

地理考證謂『當在兗州府曹州附近。今稱當爲唐地』，

可知山東曹縣曾有越地，蓋即夏之遺址。『越』『夏』

音近，而越之耶夏，尚有明證，如韓非子諷林下云：

墨子曰：『齊執魯持晉，操弓環魏，越人爭爲持的。』

母子并入至關門。故曰：可必，則越人不疑乎？不可必，則恐

母猶疑乎。』

這段話，是說在某種情形之下，越人可以信齊，而慈

母可以不信其弱子。母子言其親而不可信；越母言其仇

而可信。我們知道舜爲慈愛的天下者，舜乃夏的仇

敵，而今言越齊，知夏越本一也。越王勾踐之稱夏後，

非無淵源。

其實說泰山下有會稽之山，早有明證，特後人不留意耳。淮南子氾論訓云：

廟之時高爲壘石，大爲茹印，遠爲轂道。……丁壯丈夫西至岱

山，東至會稽之山；南至豫章桂林，北至飛狐鴈原。

如說這個會稽爲浙江的會稽，則地處東南，當不能言東至，故高誘注謂：

會稽在越西，於事實難徵，他自己也難堅信，所以又

謂會稽在越西，於事實難徵，他自己也難堅信，所以又說：

一說會稽在太山下，封於太山，歷于會稽，是也。

泰山下有會稽，至此乃無疑問。而浙江的會稽，則以越本夏後之南遷者，地名與俱徙也。

2 塗山

呂氏春秋滑初篇有云：

禹行功見塗山之女，禹奉之遇而還省甫土。塗山氏之女方令共

妾從禹於塗山之陽。

吳國史記及吳越春秋等書也有禹娶于塗山的話。而左

哀七年有云：『禹合諸侯于塗山，執玉帛者萬國』。是又謂禹會諸侯于塗山。詁古地理者於塗山通行有兩說：一

說在安徽壽春；一說在江南當塗。如夏本紀索隱云：

杜預云：『塗山在彭澤東北』。皇甫麟云：『今九江當塗有禹

接濟寧郡今安徽壽縣。西晉時當塗在今懷遠縣南。塗山在壽春東北，地屬懷遠縣界。杜與皇甫二說本不相忤，小司馬乃以東晉後猶遺的當塗釋皇甫的當塗，乃成大誤。因此一誤，禹跡乃實定在江南。實則與禹有關的塗山既不在江南，亦不在壽春，乃在會稽也。說文，字畜，會稽之山也。會稽志云：『塗山在山陰縣西北四十五里』，是知會稽附近有塗山。而國語云禹會諸侯于會稽，左傳云在塗山，則益足証會稽塗山爲一地。

鄭元冰經注確水云：

淮秋注廢帝公十年，大夫對孟孫曰：『禹會諸侯于塗山』。

孟荀問曰：『臣聞日、月、陰陽在塗山東北，非也。余按國語曰：

『吳伐越，『塗山』，戎皆節其輶車。吳子使來聘，且問之。』

客對孟荀曰：『敢問骨肉爲大？』仲尼曰：『臣聞之，昔禹致群神于會稽之山，防風氏後至，禹殺之，其名莫車，此爲大』。蓋臣聞親承舊旨，錄爲實錄矣。……故塗山有會稽之名。孝校梁書及方士之言，疑非此矣，蓋同異之所存矣。

他說禹會塗山就是會稽，而壽春的塗山乃是周穆王所會之處。孫星衍尚古文注疏云：

唐虞外傳鴻臚曰：『塗山者，禹所望之山也，去縣十五里。』是亦以塗山在會稽。

是知禹娶塗山，即爲會稽。而因會稽之南移，求塗山者乃不之魯而之越。古塗山固應在本山之下也。

3 縣的故事

除上述與禹有關的地方外，尚有關於縣的傳說足資說明禹都東方者。禹傳爲縣子，父子相距，不能有天南海北之隔，故說縣的所在地域固亦足說禹也。左傳襄公七年有云：

昔虞履于羽山，共廟化爲賓席以入于閩廟，寔爲夏禹，三代祀之。

又周語云：

其在東虞，有崇伯縣攝其淫心，釋送其工之鉛，閩用席之于閩山。

天淵云：

永嘉在羽山，夫何三年不施？色焉處焉，夫何以變哉？

此外燒燬等書並有『燒燬于羽山』的話，晉語亦有其故事，與左傳同。海內經，沿古釋秋狩君鏡亦均有此等傳說。此類故事有地域可資研究者，一爲羽山，一爲崇。

今先論羽山。自來說羽山者有兩處：一在江蘇東海縣西北九十里接鹽城縣及山東南部之郯城縣界，如漢書地理志東海縣其縣注云：『漢貢羽山在南，郯所產』；郭璞

山海經注，隋志，元和志及孫星衍清書今古文注疏等均

主此說。一說在山東蓬萊縣東三十里地，偽孔傳云：

羽山，東裔，在海中。

廣字記乃指實其在蓬萊縣，而胡潤和之云：

羽山東裔，陰陽之地，夷越之境，非荒服放墮之宅。蓬萊縣東南有羽

山，舊字記云曰無蠻夷，與孔傳合。當從廣字記說。

如說視其羽山爲巫蠺處，則正和唐虞鄰近。蓬萊羽山之說或即本偽孔傳『羽山，東裔，在海中』的話。海中羽山不可求，於是濱海蓬萊之山實之。當以視其縣說子義爲長。

次論崇。鯀而曰『崇伯』，是崇之地望不可不致。

韋昭於《崇》無注，今日攷之殊難。如謂崇即崇與放臚兜

于崇山之際，偽孔傳謂南裔之山，疏謂在衡嶺南，隋一

統志乃謂在交廣之間。今說禹域不出河濟，崇不能遠在

交廣。今按，孟子云，『於魯吾得見王』，顧觀光之七

國地理故謂崇在今山東南部地，蓋居日本，手誥無原書，僅記

大意如此，與縣禹故事地望正合，蓋非偶然也。

唐注增云：

大禹于唐，乃召六卿。王曰：『嗟！六事之人，余胥告汝：唐

區氏威尊至行，惠慈三正。……今余撫葬石天之罰』。

今按，伐有扈之事，有兩種說法，一謂禹事，一謂啟

事。如墨子明鬼下云，『禹伐晉云，「大戰于甘」』；又如

書序謂『禹伐有扈，戰于甘之野，作甘誓』而呂氏春秋

一書中即有兩種說法，召頤云，『禹攻博、魏、扈，

驚，有扈以行其教』，先已篇云，『夏后伯禹與有扈戰

于甘澤而不勝』。說法不一，或禹先伐而啟繼伐之耶？

徇處之地，自漢書地理志以來皆說在陝西鄧縣。然扈既

遠在陝西，何以與山東之夏發生衝突？則知此說之非是

也。天問有云：

感崇孽德，厥父是戮，胡終繁子南扈，攸夫牛羊？……有扈牧

豎，云何而達？罪狀矣出，其命何從？

近王國維之古史新證謂該郡王亥，爲殷之先祖，而謂有

扈當爲有易之誤。彼謂，『蓋後人多見有扈，少見有易，

又同是夏時事，故改「易」爲「扈」』。今按，王氏仍泥

扈在陝西之說，故有此論；實則有扈即有易，『扈』與

『易』非由人改易，乃由形近而誤寫也。『易』金文作『戶』，『戶』增『邑』

四 啓篇

1 有扈

則成『扈』也（說見韓詩四期，吳其昌著《漢書說文說》）。

在三邊（易地在今河北省境。蓋『易』『扈』之譌甚早，春秋時已有扈地，與易相去不遠，因字譌而分爲二地者也。春秋經莊公二十三年有云：

公會侯于扈。

杜預注扈，謂『鄒地，在舞陽縣西北』，續漢志卷縣有扈亭，舞陽當今河南原武縣地。原武在黃河北，有扈之國當於此求之也。至於大戰于甘的甘，在原武附近亦可求得。左傳二十四年傳云：

甘昭公有駕於扈亭。

杜注，『甘昭公，王子帶也，食邑于甘，河南縣西南有甘泉』。此甘邑即扈之戰場，歐由東方來與扈戰於西，蓋有夏之勢力第一次發展至近西矣。

2 觀

左傳昭公元年云：

燭子有臣，扈有扈，師，周有陰，陰。

按此云「周有觀扈」，扈已見前，觀何在乎？楚語有云：

放鹿有虞氏，燭有商氏，陰有五國……

韋昭注獨語以爲五觀即『夏有觀，扈』之觀。杜預左傳注云：『觀國今順丘衛縣』，又水經注『淇水又北逕觀國』。

丘縣故城，古文尚書以爲觀地矣，蓋太康弟五君之號爲五觀者也，衛縣當今山東曹縣附近地，與夏初之都域正相近。（此說參引清紀年『啓在西河』，西河或即此觀國，錢賓四先生有說。）

3 鈞臺

左傳昭公四年云：

六月丙午，楚子合諸侯于申。啟鑿晉於楚，曰：『臣聞諸侯無歸，聽以爲歸。今君始得諸侯，其復禮矣！』殺之否否，在此會也。臣庶有過望之罪，商賈有侵奪之命；周武有匡津之譽；威有

啟鑿之勞，靡有闕宮之朝；靡有崇山之名，靡恒有召鑿之節；晉

立有罷士之臣。君其用刑！』

這裏面有夏啟享鈞臺之說：今引此段全文者，欲明所以享鈞臺的性質也。此八人之會中，除康之朝、鄭之會不知其詳，餘皆可言。燭土之會，乃重耳歸晉後，大張撻伐取威定霸之會。召陵之師，則齊桓伐楚之役也。周穆王之會塗山，史雖無說，然穆爲好大喜功之主，當不外耀德觀兵之事。成王之蒐，據杜注謂自奄歸後之事，蓋伐東夷後之會獵也。孟津之會，自爲伐尉事。商湯景慶之命，或爲伐桀後定都於陸之舉。統言之皆不外爲取威定霸之事，而椒舉亦明言『霸之濟否，在此會也』。可知其所

取之例，亦在其成霸業，使楚取法者。鈎鑿之事，知亦

定伯之舉，蓋敗伐有扈後之事也。杜預注謂鈎鑿在河南陽翟，今爲禹縣治。伐有扈爲啟時的最大戰事，觀廿晉之辭，有不南立之勢，則知其所圖匪小，克有扈而王業成，斯所以有鈎鑿之享也。

總上所論，啟之勢力雖有西薄之勢，但大致仍在今河南豫洛以東，以西尚乏其踪跡。論夏初地理者，於此蓋不能否認也。

五、羿浞少康篇

據《史記夏本紀》，啓後爲太康，中康，相，少康，杼相繼在位；惟《史記》於此一段無甚事實記載，左傳中有此時期的詳細故事。襄公四年，魏莊子對晉侯說道：

昔有夏之方衰也，后羿自鉏遷於窮石，因夏民以代夏政。待其君也，不修民事而逕于原武，蓋武羅，伯罔，罿罔，而用罟罿。蓋浞，伯明氏之孽子弟也……夷羿收之，信而使之，以為己相，既得于內，而放逐于外，蠶弄其民，而皮堅于田，樹之詐愚以取其國家，外內戚服。羿猶不悛，殺浞而自用。衆衆殺而享之，以食其子，其子不忍食詣，死于閭門；靡奔有鬲氏。浞因墮董，生驩及偃，恃其後世，誑而不尊于民，使淫用節，誇張及誇惑。浞子偃，處陷于戈，靡自有鬲氏，收二國之姁以凌虐而立少康。少康滅浞于禹，后舒誅偃于戈；有鬲由是遂亡，失人故也。

又袁公元年伍員對吳王說道：

昔有過機穀，鵠溫以伐周，滅夏后相。后羿方熾，誘出自賣，歸于有仍，生少康焉，為防牧正，惡穀能戒之。穀使微求之，逃奔有虞，爲之庭正，以除其害。微思於是娶之以二馬而邑諸陰，有田一成，有家一族，能布其德，而希其謀，以致夏衆，蓋其旨職。使女艾隸陰，使季杼誅浞，送滅過弋，復固而配天，不失舊物。

此外離騷天問亦有羿代夏政，浞篡肆，少康滅浞子羿等傳說。綜合起來，是說當夏政衰微的時候，有一個叫作羿的人起來奪了夏的天下，但他每日遊獵，不理政事，又任奸人寒浞爲相，便被寒浞篡了他的天下，取了他的太太，生了羿和闔兩個人。這時候夏后相已經跑到斟灌斟鄩那裏，寒浞不放心，又派羿滅了二閭，殺死夏后相；相妻自資逃出，奔于有仍，生少康。少康初爲有仍牧正，因羿的求索，乃奔有虞而爲其庭正。虞君妻以二女，叫他住在繪邑，他便在此漸收夏衆而滅掉寒浞，光復舊物，不失禹績。這是關於夏代歷史最詳盡的記載了。這裏面我們應當注意幾句話，既云『后羿自鉏遷于窮石，因夏民以代夏政』，可知窮石乃夏民聚居之地，而爲夏政治中心之所在；如果僅有夏民而非政府所在，則入窮石也不能謂爲代夏政，須知后羿入于窮石即已亡夏的國

了。又看他說：『遂滅過，戎，復禹之績，祀夏配天，不失舊物』，可見過氏爲夏禹所原有。又如后相之依二

斟，少康之依有仍，有虞，據〔左傳昭公二十九年〕有仍之依有

隅而立少康；可知二斟，有仍，有虞，有高都是夏的與

國或同族。如果我們覺得上列諸地之所在，則少康前後

的夏的疆域也就可以知道了。計以上所有的地名爲：

(1) 錢，(2) 窃石，(3) 桑，(4) 有鬲氏，(5) 鬱灌，
(6) 閔鄧，(7) 過，(8) 戎，(9) 有仍，(10) 虞，(11)

輪，今一一考之於下：

1. 錢

史記夏本紀正義引括地志云：『故鉏城在滑州衛城縣東十里』。江永春秋地理考實謂：『鉏，今大名府滑縣東十五里有鉏城』，今按滑縣今屬河南衛輝府。滑縣當河南與山東鄰界處，蓋后羿與夏爲鄰里也。

2. 窃石

水經河水注謂：『平原鬲縣，故有鬲后羿國』。蓋₁平入鬲石後，乃號有鬲也。鬲縣在今山東德縣境，窮石與此不能相遠。近傳孟真先生謂窮石即窮桑，未聞傳先生詳說，不得知其證。蓋『石』與『桑』爲同紐字，又陰

陽可對轉也。既知窮石爲窮桑，則窮石之地望易求矣。

左傳昭公二十九年有云：

少康氏有四叔：曰豷，曰豶，曰豷，曰豷，實讐金木及水。使

蠻爲甸羌，蠻爲羣牧，蠻及蠻爲支羣。世不失職，遂濟窮桑，此

其三祖也。

杜預注謂『窮桑，少康之號也，四子能治其官，使不失職，濟成少皞之功，死皆爲民所祀。窮桑地在魯北』。

帝王世紀云：『少康氏自窮桑登帝位，後徙曲阜，於周

爲魯。窮桑在魯北。或云，窮桑即曲阜也』。是窮桑既云

在魯北，即非曲阜，相距亦當不遠。蓋窮桑亦即空桑

也。淮南子注術訓有云：『共工振滔洪水以薄空桑』，高廢注云：『空桑，地名，在魯』。蒙文通先生注史記徵

云：『……見窮桑少昊之虛，實二渠九河之地，爲古代馳逐之場。而建都則於曲阜，蓋九河水草豐美，爲耕牧之鄉』。則知夏之都於窮桑，非無因也。

3. 桑

杜預注謂『寒國，北海平壽縣東有寒亭』，江永春

秋地理考實云：『寒亭在山東萊州府濰縣東北五十里』，是寒國在今山東東部。

4. 有鬲氏

原文云，『卽自有禹氏收二國之爐，以滅浞而立少康』，可知有禹爲夏的興國。杜預注云，『有禹，國名，今平原南縣』，在今山東德縣境。

5 閼驪

此地所在說稍分歧。杜預注云，『樂安濰光縣東南有瀟亭』，意即閼驪地也。而冰經河水篇云，『浮冰故瀟逕衛國縣故城南，古瀟觀』。與上引冰經注所云之觀同地。又帝王世紀云，『閼觀，衡地』。臣瓊漢書注云，『汲鄭古文相居閼瀟，東鄉灤是也』。兩說一謂在今山東東部濱海區域，一謂在山東河南間；相距已有數百里之地。查其說法之所以兩歧，即因一處有瀟亭，而一處有瀟故處。全祖望則和兩說，以爲相先居東鄉觀，后羿伐之，又遷北海，亦名瀟（見任家述）。我們覺得調和派最沒有理由，全祖望說無根據，不足取。我以爲杜預之說，較爲合理，蓋自羿滅夏之後，后相逃而依於閼驪，及捉滅羿後，覺得后相依於二斟是不妥當的事，所以他便派兒子澆滅了二斟，並封澆於澆以鎮服東方。澆與二斟地望不能甚遠，澆和閼驪都在北海附近，故不能說五觀即閼瀟也。

6 閼驪

自來考證閼驪之說，亦非純一。漢書地理志北海郡譙縣東南有閼亭，一說地望相合，今山東濰縣境是也。一說在河南，史記夏本紀正義引臣瓊曰，『閼亭在河南，蓋後遷北海也』，他也不反對北海說，但云爲遷去的。雷學淇竹書紀年義證謂河南閼縣即杜預所說譙縣西南之鄆中。我是贊成北海說的，因爲漢志北海郡譙縣即云禹後，可知即二斟所在，二斟同時爲后相所依，可知不相遠。而在譙縣有鄆無瀟，在曹縣又有觀無瀟，二地相隔數百里，無法同時依附也。

7 過

杜預注謂東萊掖縣北有過鄉，在今山東掖縣北。此地無甚異說，其地與二斟相適處也。

8 戲

杜預注謂在宋鄉之間。雷學淇竹書紀年義證云，『今歸德開封二府，即宋鄉界。開封之杞縣東北有地名压，或謂即宋鄉隙地之王陽也。戈當去此不遠』。今按，左傳襄公十二年有云，『宋鄉之間有隙地焉，曰彌作，

后趙四世，居帝邑邱。（太平御覽八十二引全上）

元年，征淮夷耿夷。（晉書卷引全上）

二年，征亂夷及黃夷。（太平御覽八十二引全上）

七年，子或來賓。（後漢書東夷傳引全上）

少康即位，方或來賓。（全上）

相居歷歷。（史記注等引全上。）

帝子居歷，通常在東方，自應遷于老丘（宋地，在今河南陳留縣北）。（太平御覽八十二引全上）

伯胥子在字鬼游，及三苗。（山海經注引全上）

后桀即位三年，九夷來朝。（後漢書東夷傳引全上）

后桀即位五年，……狩于海，獲大鳥。（北堂書鈔八十九引全上）

上）
后桀二十二年，命畎夷、白夷、赤夷、玄夷、風夷、陽夷。後

漢書東夷傳引全上）

至后發時，尚有「諸夷賓于王門」（北堂書鈔引紀年）的事，

后桀時又曾居於閩鄧（史記注等引紀年），桀被放奔於南

嶼（在今安徽望縣），可見夏民族的政治勢力確本在於東

方也。

續漢書郡國志謂梁國有虞縣，少康邑。是胎在虞城附近。

統計以上十餘地大都在河濟流域，是知夏自禹至少

康皆居此流域左近。說夏城不過僅以東者，不知何以

解此也？

六 晚夏篇

自帝子以後，關於夏代歷史的傳說就較少了。史記

裏只記他們世代相傳；晉書紀年則云『胤甲居西河』，

又就竹書紀年觀察，也可證夏代中年以前確居東方，其後與東方時有交涉。如云：

大庭庶尹都。（史記注等引晉書紀年）

他古籍中又可以尋到夏代晚期的政治中心在於西方的證據，所以一般說夏城在汾，汾流域者，皆以其晚年情形包括一代耳。夏代政局西遷的原因雖不可知（或因受殷及東夷的侵擾），而夏都之西乃有證有據，未容否認者。

左傳昭公元年子產有云：

昔高辛氏有二子，伯曰顓頊，季曰蟻鴈，居於雷林，不相能也，日爭于戈，以相征討。后帝不識，遷顓頊于商丘，主辰，觸人是因，故辰爲商星；遷蟻鴈于大夏，主參，唐人是因，以星事夏商。其季世曰唐叔虞。為武王邑姜方侯次叔，夢童謂已，『余食西子曰虞』，將與之時，周書參。西華有虞子孫』及生有文晉星，曰『虞』，遂以命之。及生王滅唐而封虞，故虞爲晉星。

這段故事裏說高辛氏把兩個兒子遷到商丘和大夏分主辰參兩星，實就居大夏主參，唐人因之，後來成王滅唐，就將唐封給大叔，而參乃爲晉星。由此知道晉地即大夏之地。又由一段記載裏我們知道大夏即夏墟，左定四年

傳云：

分唐叔以大路，陪葬之鼓，國磬，陪添，陪葬九宗，職官五正；命以唐叔封於夏墟；啓以夏政，醫以成樂。

是明謂唐叔封於夏墟，與上段互相印證，可知夏墟亦即大夏。夏墟即夏之遺址也。夏墟何在？夏代何人始居於

此？均所欲說明者。杜預注大夏，『今晉陽縣』，『夏墟，大夏，今太原晉陽也』。杜說蓋本於漢書地理志（太原晉陽，云，『故詩唐國，周成王滅唐，封弟叔虞』。服虔則謂大夏在汾澮之間。顧炎武是服氏說，蓋服說較近實也。近錢賓四先生又修正服氏之說，謂實沈居大夏常在安邑一帶，而晉唐故居當在河東涑水，不涉汾澮，其證至夥。先是顧棟高春秋大事表已云，『夏墟今爲山西解州之平陸縣，在河之北』，與錢先生說不相遠。前論夏之地域多在東方河濟流域，今河東又有夏之遺址，固知爲中葉以後之事。夏代由何人西遷，雖不可詳考，然在后星時夏都已在西方，則可知也。左傳僖公二十三年有云：

櫟有二陵焉：其南陵，夏后皋之墓也；其北陵，文王之所建廟兩也。

據史記夏本紀謂皋爲舜之祖父，世本說是舜的父親。在那個時代，陵墓和本國不能相距太遠，杜預謂殺在弘農灘池縣西，蓋正在夏墟附近也。若夏桀之國之在西方，尤有明證。如國策魏策云：

夫夏桀之國，左天門之陰，而右天柱之陽，東望其北，伊闕出其南。

這些地名，如今不易考證，司馬遷譯成漢代的地名道：

伊闢之居，左河濟，右太華，伊闢在共甫，率國在共北。

太華即今華陰的太華山。濟水上源曰嵒水，水經云，『

濟水出河東垣縣東王屋山，爲嵒水，又東至溫縣西北，

爲濟水』。伊闢，史記秦本紀謂『白起攻韓魏於伊闢』，

正義引括地志謂在洛陽南十九里。羊腸之地，其說有

三：一，史記魏世家云，『昔者，魏伐趙，斷羊腸，拔

閼與』。正義謂在太行山上，南口懷州，北口潞州。一

在鹽關，如漢書地志上鹽關有羊腸坂。一在晉陽，如

水經注云：『羊腸坂在晉陽西北』。三者之中蓋以鹽關

之說爲是。如此則知夏桀之域西到華陰，東到溫縣，北

到鹽關，南到洛陽以南，與服虔之論夏虛地望略合，汾

浍正在吳起所說範圍之內也。錢先生說在涑水流域，亦

與此合。惟顧亭林說在吉縣，則稍嫌其北耳。

此外談到夏虛的，如史記吳世家云，『乃封周章弟

虞仲於周北之故夏虛』，其地亦當即上論之夏虛。又鮑

周晉書辨云：

自洛南延于伊汭，居易毋固，共南度之居。
亦與上論夏虛地望相近。夏桀之世，夏祚即斬，後人僅

知晚夏之根據地在河東一帶，不復憶其自東而來，遂謂夏域不出伊洛河東範圍。晚周以來，已具此觀，如陳公子西字子夏，鄭公孫夏字子西，皆以夏爲在西方也。

七 諸夏篇

夏代歷世帝王之都所在，已如上論，今試論夏之與國及其同姓國之地點如下：

1 韋頤昆吾

詩滴頤長發云：

靡，靡底我，昆吾，夏桀。

這是一句歌頌商湯的詩，說他當滅夏桀以先，把夏的與

國滅了，以絕後援。鄭玄以爲韋國即豕韋，續漢志東郡

白馬縣有韋鄉，杜預亦謂白馬縣東南有韋城，古家韋氏

國。今按白馬縣今河南滑縣地。朱右曾詩地理徵考定韋

在曹州府范縣東南五十里。據左傳，昆吾之地有二：一

昭公十二年楚王曰：『昔我皇祖伯父昆吾，舊許是宅』，

是昆吾曾宅於許，今河南許昌縣境。一哀公十七年云，

『衛侯夢于北宮，見人登昆吾之輶，被髮北面而謀曰，

『登此昆吾之虛，……』』杜注『南有觀在古昆吾氏之

虛，今濮陽城中』。今按濮陽今屬河北省，與河南北中

部亦鄰近；或呂后曾經遷徙，故有二宅，然皆與夏初地望接近。以上三國，皆居夏的舊域，蓋夏之興國也。

2 諸類

史記夏本紀謂：『國號曰夏后，姓姒氏』，故所有

姒姓諸國皆爲夏之同姓國。依史記及春秋大事表等，列當時姒姓國有扈、斟鄩、閼、杞、鄖、觀、越。扈觀及二斟詒已見上，今專論杞、鄖，越及此外之莘、濮。

杞，本在河南，杜預所謂陳留雍邱屬是也；但後又遷山東。鄖，據杜注在豫州鄖縣，此即姓鄖也。又有姬姓鄖，唐立庭先生鑿所出銅器考略謂：『按，金文常見之晉國爲春秋時姬姓之鄖，此乃姬姓，蓋非一國也。……疑曾本漢陽諸姬之一，及楚惠王時已爲楚所滅，……』蓋與申戎共伐周幽王者，乃姬姓鄖，其據此謂鄖不應在夷。

莘之墟，世本謂有莘姬姓，江永春秋地理考實謂：『據《括地志》，陳留縣東五里有莘城，即古莘國』。今開封府陳留縣有莘城，兗州曹縣有莘仲集，其地接二縣界也。今接，陳留去曹縣頗遠，不得接界，莘仲集當別是一地。江永以爲當從陳留說而去曹縣說，但二縣

族相殘也。

以上所論諸姒姓國，亦均在夏初疆域內。蓋夏之西遷，只是其統治者之事耳，大多部族固仍留於東方也。左傳昭公四年有云：『夏桀爲仍之會，有縉紱之』，十一年又云：『桀克有縉以喪其身』，有仍在山東濟寧。繹，杜注：『高平昌邑縣東南有東繹城』，今山東金鄉縣境也。可知夏桀雖居河東一帶，仍有時盟會征伐于山東，亦以其同族之國多在山東也。夏之同族又有南遷者，如史記越王勾踐世家謂：『越王勾踐其先禹之苗裔，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，封於會稽以奉守禹之祀』。會稽本應在太山下，已見前論，乃地名與民族俱遷者也。

八 餘論

綜括全文大意，夏民族在初時，其疆域乃在河濟流域；至晚年，遷至伊洛以西。由誰而遷不可確知，因何而遷亦不詳；或因東夷之逼，或因洪水氾濫，或竟兼有其原因也。由此可下一結論曰：『夏民族起自東方，漸

徙而西，終亡於河東一帶』。讀者閱上文既竟，知此結論當無大誤。至此次取材，乃遍檢古籍有關夏代地理者

皆收之，非有所任意去取。然書籍浩繁，自不免有遺珠之憾，所望博雅君子有以指其缺而正其繆也。

孟子齊中又有舜避蹠子於南河，禹避舜子於陽城等說，說者謂陽城地近河東，遂以爲禹居河東之一證。然此陽城究竟何處，亦未可斷定，或即山東之成陽，亦未可知。且旣云『避』，當出本土，不然，又何所謂避哉！

此外尚有一自稱爲夏後，史記匈奴列傳云：

第一種 黃山遊記

李亦莘著
定價二角

著者於民國廿四年四月自杭往遊黃山，歷時七日，遊畢，自杭州西歸，而黃山西向溪面，休憩百綠，實足杭州。不獨於黃山之風景尤詳，對於交通路線亦有詳確之指示。

第二種 兩粵記遊

周剛主著
定價一角

著者於廿四年春夏兩季，各乘船行閩贛會路，於廿四年四月自平江起，九月八日回平。對於廈門、福州、南寧、梧州、桂林等地均有詳細之記載。餘如平遠京滬鐵道中亦皆有詳細之記錄。有詳細之記錄。

第三種 房山遊記

李亦莘著
定價一角

著者於廿九年十一月兩遊房山，故對於上方山石經山西城寺等處均有

極清晰之認識，即沿途村鎮亦皆註之。

著者之指南，對於西山之丸炮塔等亦甚有供

也。

第四種 天台雁蕩山游記

李亦莘著
定價一角

著者於廿四年春夏兩季，各乘船行閩贛會

路，對於廈門、福州、南寧、梧州、桂林等地均有詳細之記載。餘如平遠京滬鐵道中亦皆有詳細之記錄。

商版，其先祖后氏之苗裔也，曰「祖羅」。

此說迄今已無人相信，但亦非太史公所自造，蓋匈奴之來源甚早，夏、商之際，已逼處中國西北部，夏滅後，或有苗裔入居匈奴，因以其祖說爲匈奴之共同祖先。此例在上古史上甚多。若謂匈奴全爲夏後，自亦非當。大夏地望之北徙，蓋亦以夏遺民北徙逼近匈奴之故也。（呂岱《北至大夏》，趙胡《漢書·正北大夏》，皆謂殷周之大夏；呂岱謂在阿拉善蒙古，似是。）

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六日重錄舊稿。

第五種 新疆之交通

譚惕吾著
定價三角

著者發作新疆指南，於新疆省一切情形，頗為熟悉。此記載交趾與新嘉坡，於道路、

船路、郵政、電報、及錢幣等五種，詳明

無遺，又附圖甚多，使讀者一目瞭然。

而內地對於邊境之關稅，即為交通梗塞

之原因，致交運亦茫然不知，凡通關

之規則，可為注意。該問題著之指

內政公報

目要期三第卷十第

元四册二十年全 元二册六年半定預 角四册一月每 目價報定
處報公部政內路圖贍都首 者行發

